

浙江新和成尼龙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己二胺及 48 万吨尼龙新材料产业一体化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告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 (1) 项目名称：浙江新和成尼龙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己二胺及 48 万吨尼龙新材料产业一体化建设项目
 (2) 建设地点：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拓展扩容区
 (3) 行业类别：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4) 建设规模：本项目新征地 557 亩，新建厂房、仓库、办公楼等建筑约 316190 平方米，采用连续低压加氢生产工艺、连续聚合工艺及直纺技术等先进生产技术，项目购置低压加氢反应器、熔融挤出反应器、高效精馏系统、全流程气体输送、闪蒸器、全自动纺丝牵引设备、自动打包系统和焚烧炉三废处理系统等国内外先进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 25 万吨己二胺及 48 万吨高端尼龙新材料，联产产出环己二胺 597 吨/年、双己撑三胺 2630 吨/年和副产 8650 吨/年己二胺（合格品），预计达产年实现销售 1445000 万元，利润 214366 万元，税金 53591 万元。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表 1 主要保护对象一览表

环境要素	名称	X	Y	方位	厂界距离	保护内容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十六户村	300646.22	3338217.38	SE	~3450m	村庄	(GB3095-2012)二级
地表水	纵五河	/	/	W	紧邻	小河	(GB3838-2002)III 类
	横五河	/	/	N	紧邻	小河	
	纵六河	/	/	E	紧邻	小河	
	横五河	/	/	S	~890m	小河	
地下水	周边地下水						/
声环境	厂界外 2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						(GB3096-2008)3 类
土壤环境	厂区及周边 0.2km 范围内无敏感点						(GB36600-2018)建设 用地中的第二类 用地限值
生态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厂界周边主要为企业、河流、道路和空地，无大面积的自然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						/

表 2 环境周边关心点

具体敏感目标	坐标		与项目拟建地		关注重点
	X	Y	距离	方位	
拟建服务区（关心点）	298830.235	3340621.317	~800 m	SE	服务区客流
在建高速（关心点）	/	/	~700m	S	过往车辆
黄家埠村	300646.22	3338217.38	~3450m	SE	居住村民

三、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 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氨、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等。根据预测，在正常工况下，该项目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能达到功能区类别要求。

(2)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工艺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拖洗废水、废气喷淋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冷却系统排污废水、蒸汽冷凝水、实验室废水、管道清洁炉真空泵废水、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等。该项目废水经厂区预处理从严达到《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后纳入污水管网。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3) 噪声：该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反应器、真空泵、输送泵、风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65~88dB 之间，噪声经厂房与围墙隔音、屏蔽、衰减作用后，可以有效降低噪声强度，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预计项目上马后公司厂界四周环境质量现状仍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叠加本底值后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4) 固废：该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催化剂、精馏脚料、危化品原料废包装材料、废过滤材料、废导热油、废溶剂、废活性炭、废油剂、废机油、废铅酸蓄电池、实验室废物、管道结垢废聚合物、尼龙生产线滤渣、尼龙边角料、尼龙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一般废过滤材料、废水生化处理污泥、废水处理物化污泥、生活垃圾等。废催化剂、精馏脚料、危化品原料废包装材料、废过滤材料、废导热油、废溶剂、废活性炭、废油剂、废机油、废铅酸蓄电池、实验室废物、尼龙生产线滤渣、废水处理物化污泥等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管道结垢废聚合物经厂区管道

清洁炉焚烧处置；尼龙边角料、尼龙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一般废过滤材料、废水生化处理污泥等属于一般固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统一清运。

四、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1) 废气

己二胺产品含高浓氨、氢废气采用水喷淋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其余有机废气采用 RTO 焚烧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尼龙产品有机废气采用“水喷淋+RTO”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切粒、干燥工序含颗粒物及少量有机废气采用水喷淋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包装等工序含颗粒物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处理；尼龙直纺车间换风废气采用水喷淋处理后引至高空排放；成盐罐区呼吸废气采用水喷淋处理后引至高空排放。污水站废气和危废仓库废气经“氧化+碱洗”处理达标后引至高空排放。

(2) 废水

A、严格按照“清污分流”原则实施，设置污水排水管和雨水排水管网。

B、含高氨废水经树脂吸附预处理脱氨后和其余废水一起进入综合污水站，预处理后的废水和其余废水一起进入新建综合污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好氧（二级 A/O）”工艺，设计总处理规模为 4800t/d，废水经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排入上虞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固废

A、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堆放。建立统一的固废分类制度、统一的堆放场地，堆放场地要求有防雨、防渗漏措施。

B、废催化剂、精馏脚料、危化品原料废包装材料、废过滤材料、废导热油、废溶剂、废活性炭、废油剂、废机油、废铅酸蓄电池、实验室废物、尼龙生产线滤渣、废水处理物化污泥等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管道结垢废聚合物经厂区管道清洁炉焚烧处置；尼龙边角料、尼龙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一般废过滤材料、废水生化处理污泥等属于一般固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统一清运。

(4) 噪声

选择低噪声型号设备，对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将高噪声源等布置在远离厂界一侧，并做好基础减振工作；风机进出口安装消声器；加强机械设备的保养与维护。

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本项目选址位于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拓展扩容区，基础设施较为完善，环境条件较为优越，符合上虞区总体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该项目生产工艺具有一定先进性、装备技术基本能满足清洁生产要求，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原则，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的贡献量较小，当地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

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该项目只要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环保管理，该项目在选定厂址内实施可行。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主要为评价范围 5.5km×5.5km（拟建地为中心，主导风向为主轴）区域内的公众。

主要事项：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的施工和营运期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①施工和营运期环境影响问题；②希望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③公众对拟建项目的态度等。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和期限

相关单位及个人在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2022 年 12 月 19 日~2023 年 1 月 3 日）可通过电话、信函等方式表达对本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

八、环评报告书公开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报送环保部门审批前将在企业网站（<http://www.cnhu.com>）公开。

九、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浙江新和成尼龙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联系电话：阙义良/15158226173

联系地址：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拓展扩容区

邮编：312369

环评单位：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联系电话：王工/0571-88773192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11 号

邮编：310007

十、环保部门联系电话

联系人：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电话：12369

公告发布单位：浙江新和成尼龙材料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2022.12.18